

证券代码：600285

证券简称：羚锐制药

公告编号：临 2020-035 号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委托方：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河南羚锐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羚锐医药”）、河南羚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羚锐投资”）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25,85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六期产品17号、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周期35天理财产品、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理财计划

委托理财期限：14 天、30 天、35 天、92 天等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议案》。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鉴于公司现金流充裕，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浦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4天)	3,000	1.10%或2.65%	/	14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六期产品17号	3,000	1.65%或3.30%或3.40%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中信银行	理财产品	共赢稳健周期35天	1,300	3.4%	/	35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浦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	3,000	1.15%或2.90%	/	3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00	1.50%或3.20%	/	9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农业银行	理财产品	“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3,500	1.65%至2.40%	/	不定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招商银行	理财产品	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理财计划	50	/	/	不定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广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00	1.5%或3.15%	/	6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农业银行	理财产品	“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4,000		/	不定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进行理财购买时，遵守审慎原则，选择的理财产品均为低风险或稳健型银行理财产品，根据公司审批结果实施具体操作，且保证不影响公司的内部正常运营。同时，公司财务部会建立理财产品台账，及时跟进理财的运作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4 天)

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4 天)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型

产品预期收益率：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低于或等于 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2.65%/年；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高于 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1.10%/年。

产品起息日：2020 年 5 月 15 日

产品期限：14 天

产品金额：公司认购金额 3,000 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产品收益：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浦发银行确保客户本金 100%安全及最低收益率，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存款本金并按约定返回相应产品收益。产品存续期内发生的信息披露费用、与销售及结算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均由浦发银行自行支付，不列入本产品费用。公司无权提前终止（赎回）本产品。

2、2020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六期产品 17 号

产品名称：2020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六期产品 17 号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型

产品预期收益率：若观察日汇率小于 $N-0.1$ ，产品收益按 1.65%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于 $N-0.1$ ，小于 $N+0.0540$ ，产品收益按照 3.30%执行；若观察日汇率

大于 $N+0.0540$ ，产品收益按照 3.40% 执行。N 为起息日后 T+1 日挂钩的汇率。

产品起息日：2020 年 6 月 1 日

产品期限：90 天

产品金额：公司认购金额 3,000 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投资对象及策略：本产品为内嵌金融衍生工具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银行将募集的结构性存款资金投资于定期存款，同时以该笔定期存款的收益上限为限在国内或国际金融市场进行金融衍生交易（包括但不限于期权和互换等衍生交易形式）投资，所产生的金融衍生交易投资损益与银行存款利息之和共同构成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产品挂钩标的为彭博于东京时间 11 时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

产品收益：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产品本金及本金以外的投资风险均由客户承担，银行并不确保客户最终收益的有无及多少，光大银行仅以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实际投资收益为限，在投资兑付日将结构性存款到期支付款项支付至客户指定账户。

产品费用及税费：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中客户承担的产品费用包括结构性存款产品托管费、销售手续费以及银行管理费等，客户还需承担产品运营过程中因投资等产生的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等（本产品的产品预期收益率已扣除以上产品费用及税费，为客户可能获得的预期收益率）

3、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周期 35 天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周期 35 天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稳健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3.35%

产品起息日：2020 年 6 月 3 日

产品期限：35 天

产品金额：子公司羚锐投资认购金额 1,300 万元

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返还：根据每个投资周期实际测算最高年化收益率和实际存续天数计算收益，并在每个投资周期结束日下一个工作日内返还该投资周期收益至客户指定账户。

费用说明：固定费用为产品销售服务费 0.30%/年，托管费 0.05%/年，按日

根据产品规模提取；扣除相关固定费用后，若理财产品运作的实际年化收益率超过测算最高年化收益率，超过的部分作为中信银行浮动管理费。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投资于货币市场类和固定收益类资产 30-100%，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和其他类资产等 0-70%。

4、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 天)

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 天)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型

产品预期收益率：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低于或等于 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2.90%/年；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高于 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1.15%/年。

产品起息日：2020 年 6 月 18 日

产品期限：30 天

产品金额：公司认购金额 3,000 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产品收益：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浦发银行确保客户本金 100%安全及最低收益率，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存款本金并按约定返回相应产品收益。产品存续期内发生的信息披露费用、与销售及结算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均由浦发银行自行支付，不列入本产品费用。公司无权提前终止（赎回）本产品。

5、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1.5%或 3.2%

产品起息日：2020 年 06 月 18 日

产品期限：92 天

产品金额：公司认购金额 4,000 万元

本金及收益兑付：本结构性存款成立且投资者持有该结构性存款直至到期日，则广发银行在结构性存款到期日向投资者偿付全部人民币本金，并按照规定向投资者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

投资方向及受益权比例：本结构性存款所募集的资金本金部分纳入广发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拆借、回购等）的比例区间为 20%~100%、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央票，金融债，短期融资券，企业债，中期票据，公司债）等金融资产的比例区间为 0%~80%，收益部分投资于与美元兑港币的汇率水平挂钩的金融衍生产品，投资者的结构性存款收益取决于美元兑港币的汇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

6、“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预期年化收益率：1-6 天：1.70%，7-30 天：1.90%，31-60 天：2.10%，61-180 天：2.25%，181 天及以上：2.40%。

产品起息日：2020 年 06 月 24 日

产品期限：可随时赎回

产品金额：子公司羚锐医药认购金额 3,500 万元

投资对象：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占比约为 20-60%，回购、拆借与现金资产占比约在 10-50%，同业存款等同业业务占比约 10-30%，理财融资项目类资产占比约为 10-20%，以上投资比例在（-10%，10%）区间内浮动，农业银行根据相关投资市场走势动态调整资产组合配置。

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由农业银行为投资人提供到期本金担保，100%保障投资者本金安全。产品存续期间，依实际运作情况计算客户投资收益，满足一定条件时本产品预期获得相应的年化收益率，超出最高年化收益率及各项费用的部分资产管理人有权将其作为浮动管理费用。本产品计息基础为实际理财天数/365，本金及累计收益在客户赎回/产品提前终止/产品到期一次性支付。

7、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理财计划

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理财计划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稳健型

本金及理财收益：本理财计划不保证本金，收益随投资收益浮动，上不封顶，下不保底，不设止损点。

产品起息日：2020 年 6 月 29 日

产品期限：可随时赎回

认购金额：子公司羚锐投资认购金额 50 万元

理财计划收益率：本理财计划类型为非保本浮动收益类，本理财计划收益率根据市场利率的变化以及招商银行实际投资运作的情况计算。招商银行于每个理财计划交易日计算并公布理财计划上一交易日的理财计划收益率。本理财计划投资者总收益为：自理财计划申购确认日（如为理财计划认购则为理财计划成立日）起至赎回确认日（不含该日）或理财计划到期日（不含该日）或理财计划提前终止日（不含该日）期间相应理财计划资金每日的当日理财收益之总和。

相关费用：本理财计划托管费率 0.07%/年，管理费率 0.60%/年。

委托理财投资范围和比例：本理财计划资金由招商银行投资于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资产和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理财直接融资工具、资金拆借、逆回购、银行存款、券商收益凭证等，并可通过信托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等资产管理计划进行投资。投资比例区间（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因市场的重大变化导致投资比例暂时超出如下区间，银行将尽合理努力，以客户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尽快使投资比例恢复至如下规定区间）：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 0%-40%，银行间及交易所债券资产 30%-100%，信托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0%-70%，银行存款、逆回购 0%-70%，其他固定收益金融资产 0%-70%。

8、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1.5%或 3.15%

产品起息日：2020 年 7 月 7 日

结构性存款期限：62 天

产品金额：公司认购金额 4,000 万元

本金及收益兑付：本结构性存款成立且投资者持有该结构性存款直至到期日，则广发银行在结构性存款到期日向投资者偿付全部人民币本金，并按照规定向投资者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

投资方向及受益权比例：本结构性存款所募集的资金本金部分纳入广发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拆借、回购等）的比例区间为 20%~100%、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央票，金融债，短期融资券，企业债，中期票据，公司债）等金融资产的比例区间为 0%~80%，收益部分投资于与美元兑港币的汇率水平挂钩的金融衍生产品，投资者的结构性存款收益取决于美元兑港币的汇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

9、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预期年化收益率：1-6 天：1.70%，7-30 天：1.90%，31-60 天：2.10%，61-180 天：2.25%，181 天及以上：2.40%。

产品起息日：2020 年 7 月 7 日

产品期限：可随时赎回

产品金额：子公司羚锐医药认购金额 4,000 万元

投资对象：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占比约为 20-60%，回购、拆借与现金资产占比约在 10-50%，同业存款等同业业务占比约 10-30%，理财融资项目类资产占比约为 10-20%，以上投资比例在（-10%，10%）区间内浮动，农业银行根据相关投资市场走势动态调整资产组合配置。

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产品存续期间，依实际运作情况计算客户投资收益，满足一定条件时本产品预期获得相应的年化收益率，超出最高年化收益率及各项费用的部分资产管理人有权将其作为浮动管理费用。本产品计息基础为实际理财天数/365，本金及累计收益在客户赎回/产品提前终止/产品到期一次性支付。

（二）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拟投资产品进行严格把关，切实执行内部

有关管理制度，谨慎决策。

2、公司实施部门负责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密切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严格保证资金的安全性。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短期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 股东及实 际控制人	是否为 本次交 易专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2.10.19	郑杨	2,935,211.1310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离岸银行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2.06.18	李晓鹏	5,248,933.2665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光大集团公司	否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7.04.20	李庆萍	4,893,482.2039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有效期至2020年09月09日);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代理开放式基金业务;办理黄金业务;黄金进出口;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8.07.08	尹兆君	1,968,719.6272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等有价证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业务;离岸金融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监会等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6.12.18	周慕冰	34,998,303.3873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结汇、售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代理资金清算;各类汇兑业务;代理政策性银行、外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否

				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款业务；贷款承诺；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借款；发行、代理发行、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外汇票据承兑和贴现；自营、代客外汇买卖；外币兑换；外汇担保；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企业、个人财务顾问服务；证券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存管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企业年金托管业务；产业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托管业务；代理开放式基金业务；电话银行、手机银行、网上银行业务；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7.03.31	李建红	2,521,984.5601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离岸金融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为已上市金融机构，公司与上述理财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263,279,785万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20,956,423万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7,631,248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258,092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315,777,719.32	3,517,218,018.05
负债总额	1,095,331,468.09	1,225,164,639.72
净资产额	2,220,446,251.23	2,292,053,378.33
	2019 年 1-12 月	2020 年 1-3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154,297.67	139,446,429.04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4.83%，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累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 25,85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期末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比例为 25.97%，占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1.28%，占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7.35%，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流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通过对自有资金适度、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短期投资本金根据理财产品类型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货币资金，所得收益相应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或利息收入（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或稳健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管理人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等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

1、2020年2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4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监事会意见：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安全性、合法合规性以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进行短期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审议、决策程序均按照相关规定的流程进行，决策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亿元（含4亿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在授权期限内进行短期投资。

（二）独立董事意见

1、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安全性、合法合规性以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基础上，鉴于公司现金流充裕，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就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4亿元（含4亿元）本金的资金进行短期投资，上述额度内资金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	------	----------

1	银行理财产品	152	152	1.57	
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8.46	
3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48.61	
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1.34	
5	银行理财产品	200	200	1.26	
6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15.14	
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4.07	
8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7.89	
9	银行理财产品	1,310	1,310	4.10	
10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12.89	
1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1.05	
12	银行理财产品	2,390	2,390	5.83	
13	银行理财产品	204	204	1.96	
1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1.11	
1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6.88	
1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8.66	
1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8.50	
1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85.23	
19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31.43	
20	银行理财产品	400	400	0.15	
2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22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7.47	
23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6.75	
24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6.88	

25	银行理财产品	205			205
26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6.03	
27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3.99	
28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3.38	
29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30	银行理财产品	1,300	1,300	4.24	
31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32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33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1.03	
34	银行理财产品	50			50
35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3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合计		123,711	103,456	645.90	20,25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940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7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1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255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9,745	
总理财额度				40,000	

八、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认购证明及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九日